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95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富永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0,000.00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注：因本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齐鹏岳、李剑冰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2024-096）。

2. 审议通过《关于向部分子公司推荐董事人选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96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7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在关联董事齐鹏岳、李剑冰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本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随着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公司整体业务量有所增加，经全面梳理分析，2024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10,000.00万元，其中新增关联采购3,700.00万元，新增关联销售6,300.00万元。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额度	增加后2024年度预计金额
1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设备	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35,000.00	—	35,000.00
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7,500.00	500.00	8,000.00
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5,000.00	3,200.00	8,200.00
向关联方采购总计			47,500.00	3,700.00	51,200.00
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20,000.00	6,300.00	26,300.00
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兰石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5,000.00	—	5,000.00
向关联方销售总计			25,000.00	6,300.00	31,300.0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

公司名称：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620100224469959T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194号

法定代表人：王彬

注册资本：177,286.3092万元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12日

主要业务：主要提供能源化工装备、石油钻采装备、通用机械装备、农用装备机械装备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检测、EPC总承包、工业互联网服务、投资运营、售后及金融服务等为一体的全过程解决方案。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2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3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4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属企业

注：上述关联方为控股股东兰石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出现违约情况，其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不存在因支付款项或违约等对公司可能形成的损失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和销售产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且相关定价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97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以下简称“甘肃银石EPC项目”）。

● 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安排：公司拟将甘肃银石EPC项目节余募集资金7.9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并注销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本次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亦无须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1号）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4,789,272股，发行价格为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33,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9,963.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第00085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新设	项目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结项
1	盘锦浩业360万吨/年重油加氢EPC项目	否	115,000.00	32,000.00	32,000.00	31,097.09	否
2	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	否	120,000.00	28,000.00	10,462.94	10,462.94	是
3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否	34,954.00	34,000.00	26,954.08	26,954.08	是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9,000.00	39,000.00	35,991.00（注1）	35,991.00	不适用
5	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	是（注2）	20,000.00	7,072.93（含息）	不适用	7,068.87	本次结项
6	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注3）	23,124.49	17,558.41（含息）	不适用	10,259.85	否

注1：“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调整后募集资金金额”按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并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调整。

注2：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次变更将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缩减至26,954.08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072.93万元（含息）投入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公告》（临2023-077）。

注3：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议案》，宜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已结项，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462.94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7,558.41万元（含息）用于智能化超合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募投项目部分延期、部分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募投项目的公告》（临2024-025）。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募集资金安排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甘肃银石EPC项目已中交，现对该项目予以结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甘肃银石EPC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账户结息余额
甘肃银石10万吨/年氧化锌暨一期5000吨/年纳米氧化锌EPC项目	7,072.93	7,068.87	7.91（含息）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安排

公司拟将甘肃银石EPC项目节余募集资金7.9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并注销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亦无需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4-09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72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05,596,12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267,070,87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8,525,2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东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957314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7242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884888

注：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投票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4,353,687,873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A股股份不享有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永达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14人；

2、公司在任监事4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4人；

3、董事会秘书邱喆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预计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2,403,990	99.794145	4,212,618	0.185817	454,270	0.020038
H股	38,525,248	1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300,929,238	99.797584	4,212,618	0.182713	454,270	0.019703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及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8,463,564	99.546661	3,877,058	0.402674	487,820	0.050665
H股	38,345,248	99.532774	0	0.000000	180,000	0.467226
普通股合计:	996,808,812	99.546127	3,877,058	0.387181	667,820	0.066692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8,409,214	99.541016	3,918,308	0.406958	500,920	0.052026
H股	38,345,248	99.532774	0	0.000000	180,000	0.467226
普通股合计:	996,754,462	99.540699	3,918,308	0.391301	680,920	0.068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调整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及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的议案	21,789,838	83.311316	3,877,058	14.823552	487,820	1.865132
3	关于2025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1,735,488	83.103514	3,918,308	14.981267	500,920	1.91521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沈诚敏、朱意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中国境内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97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12月24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董事14人，会议由董事长郑永达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基于审慎性原则，董事郑永达先生、车建兴先生、邹少荣先生、王文怀先生须回避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调职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自2024年12月27日起，李建宏先生由执行董事调任为非执行董事，任期不变，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同时李建宏先生将继续担任本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李建宏先生已确认其与董事会和本公司并无意见分歧。

由于李建宏先生已不在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任职，调职后，在其任期内将不会收取任何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豁免部分全资子公司债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24年一次性豁免部分全资子公司截至2024年11月30日未偿还公司之到期债务人民币434,093,968.39元。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车建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授权代表之一。车建兴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总经理等其他职务。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同意推荐执行董事杨映武先生为授权代表，自2024年12月27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红星美凯龙商业营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红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申请金额不超人民币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以下统称“本次贷款”）。公司拟为本次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统称“本次担保”）

厦门国际银行为公司关联方，本次贷款事项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贷款额度内，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贷款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担保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98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下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于2024年12月24日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基于审慎性原则，董事郑永达先生、车建兴先生、邹少荣先生、王文怀先生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其余10名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就上述议案发表意见如下：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业务，以上关联交易以市场价为依据，并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的定价原则确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进行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3年12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严格在董事会审议确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执行交易，交易公允且未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2024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发生额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湛江市海新美凯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4,000.00	505.61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推广服务	1,200.00	0
	杭州诺贝尔陶瓷有限公司	联合营销服务	600.00	125.91
	徐州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具装饰城有限公司和徐州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700.00	279.32
	济宁鸿瑞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450.00	225.00
	陕西鸿瑞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200.00	166.67
	扬州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300.00	250.00
	小计		7,450.00	1,552.5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	1,350.00	183.72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	6,000.00	1,903.04
	小计		7,350.00	2,086.76
承租关联方物业	常州市红星装饰城	承租商场	2,600.00	2,068.98
	小计		2,600.00	2,068.98
向关联方出租物业	上海联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350.00	110.38
	上海或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租商场铺位	350.00	247.13
	杭州诺贝尔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出租商场铺位	1,000.00	217.59
	小计		1,700.00	575.10
合计			19,100.00	6,283.35（注1）

注1：相关金额已按四舍五入凑整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近年来公司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	辅助服务	6,000.00	30.29%	559.86	24.80%
	上海爱琴海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00.00	0.50%	17.38	0.77%
	上海红星美凯龙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00.00	0.50%	43.95	1.95%
	上海红星美凯龙置业有限公司	日常保洁服务	10.00	0.05%	5.95	0.26%
	湛江市海新美凯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50.00	0.25%	0	0.00%
	重庆星远凯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900.00	4.54%	203.77	9.03%
	湛江市海新美凯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服务	2,500.00	12.62%	505.61	22.40%
	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及/或其关联企业	建筑装饰装修服务	8,800.00	44.42%	0.00	0.00%
	徐州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具装饰城有限公司和徐州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700.00	3.53%	279.32	12.37%
	济宁鸿瑞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250.00	1.26%	225.00	9.97%
	陕西鸿瑞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200.00	1.01%	166.67	7.38%
	扬州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年度品牌咨询委托管理服务	200.00	1.01%	250.00	11.07%
	小计		19,810.00	100.00%	2,257.51	100.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	2,500.00	73.53%	183.72	100%
	建发股份下属子公司	采购电力	900.00	26.47%	0.00	0.00%
	小计		3,400.00	100.00%	183.72	100.00%
向关联方承租物业	常州市红星装饰城	承租商场	2,500.00	100.00%	2,068.98	100.00%
	小计		2,500.00	100.00%	2,068.98	100.00%
向关联方出租物业	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	出租物业	2,000.00	79.52%	209.24	30.84%
	杭州诺贝尔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出租商场铺位	200.00	7.95%	217.59	32.08%
	上海或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租商场铺位	300.00	11.93%	247.13	36.43%
	上海爱琴海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停车位	5.00	0.20%	0.66	0.10%
	上海红星美凯龙置业有限公司	出租停车位	10.00	0.40%	3.74	0.55%
	小计		2,515.00	100.00%	678.36	100.00%
合计			28,225.00	100.00%	5,188.57（注2）	100.00%

注2：相关金额已按四舍五入凑整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常州市红星装饰城（以下简称“常州装饰城”）

注册地址：天宁区红梅街道飞龙东路70号

法定代表人：车建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批发、零售；场地租赁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常州装饰城系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常州装饰城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常州装饰城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3,634.3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6,010.20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392.0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848.31万元。

2、重庆星远凯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星远”）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1幢8-1

法定代表人：兹远明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重庆星远系公司董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规则》，重庆星远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重庆星远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451.09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50.56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49.44万元。

3、杭州诺贝尔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诺贝尔”）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临平大道1133号

法定代表人：骆水根

注册资本：2,409.6386万美元

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杭州诺贝尔系公司董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杭州诺贝尔构成公司关联方。

4、济宁鸿瑞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鸿瑞”）

注册地址：济宁高新区新元路66号

法定代表人：盛立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市场管理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家具、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日用品、家用电器的销售；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售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济宁鸿瑞系公司董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济宁鸿瑞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济宁鸿瑞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8,574.8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900.05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833.18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602.58万元。

5、陕西鸿瑞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鸿瑞”）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辰路688号红星美凯龙商场6层东南角

法定代表人：张建芳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陕西鸿瑞系公司董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陕西鸿瑞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陕西鸿瑞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4,840.7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4,840.76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114.62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11.40万元。

6、上海爱琴海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爱琴海”）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728-1746（双）号1幢10楼1006C室

法定代表人：刘汉宸

注册资本：3,092.7835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会务服务，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管理，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园林绿化工程，日用百货、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办公用品、服装鞋帽、通讯器材、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照相机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个人卫生用品、体育用品、钟表、眼镜（不含隐形眼镜）、玩具、汽车和摩托车零配件、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智能机器人、仪器仪表、橡胶制品、塑胶制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珠宝首饰、畜牧渔业饲料、礼品花卉、食品农产品的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上海爱琴海系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上海爱琴海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爱琴海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53,666.2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93,363.29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72,892.19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8,051.35万元。

7、上海红星美凯龙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置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山路100号518室

法定代表人：曾周

注册资本：11,112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投资咨询，实业投资，物业管理，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红星置业系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红星置业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红星置业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391,753.6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0,237.85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747,469.06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76,711.76万元。

8、上海或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或京”）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怒江北路427号3楼087室

法定代表人：王伟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会展会务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房地产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因上海或京为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上海或京构成公司关联方。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或京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576.92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667.30万元；2023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266.52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17.18万元。

9、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股份”）及/或其下属子公司及/或其关联企业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林茂

注册资本：294,709.5201万元人民币

注册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销售代理；豆及薯类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饲料原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林业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